

2024年10月21日

透過合併進行私有化

就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

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

交易方	日期	有關證券的說明	交易性質	買入／賣出	涉及的股份總數	已支付／已收取的總金額	已支付或已收取的最高價 (H)	已支付或已收取的最低價 (L)
UBS AG	2024年10月18日	普通股	就以包括相關證券在內的一籃子證券或指數作為參照基礎的衍生工具進行交易，而相關證券佔已發行的該類別證券少於 1%及同時佔該該一籃子證券或該指數的價值少於 20%	買入	7,500	\$152,019.0000	\$20.7000	\$19.6900
		普通股	就以包括相關證券在內的一籃子證券或指數作為參照基礎的衍生工具進行交易，而相關證券佔已發行的該類別證券少於 1%及同時佔該該一籃子證券或該指數的價值少於 20%	賣出	15,800	\$316,293.0000	\$20.2500	\$19.0800
		普通股	因全屬客戶主動發出且由客戶需求帶動的買賣盤所產生的 Delta 1 產品的對沖活動	買入	145,000	\$2,937,282.9600	\$20.2700	\$18.9364

	普通股	因全屬客戶主動發出且由客戶需求帶動的買賣盤所產生的 Delta 1 產品的對沖活動	賣出	94,500	\$1,782,978.4300	\$19.9469	\$18.7631
	普通股	就以包括相關證券在內的一籃子證券或指數作為參照基礎的衍生工具進行交易，而相關證券佔已發行的該類別證券少於 1%及同時佔該該一籃子證券或該指數的價值少於 20%	買入	82,800	\$1,623,153.0000	\$21.0800	\$18.5300
	普通股	就以包括相關證券在內的一籃子證券或指數作為參照基礎的衍生工具進行交易，而相關證券佔已發行的該類別證券少於 1%及同時佔該該一籃子證券或該指數的價值少於 20%	賣出	5,500	\$110,946.0000	\$20.2000	\$20.1500
	普通股	因全屬客戶主動發出且由客戶需求帶動的買賣盤所產生的 Delta 1 產品的對沖活動	買入	509,000	\$10,262,558.9163	\$21.0900	\$18.9564
	普通股	因全屬客戶主動發出且由客戶需求帶動的買賣盤所產生的 Delta 1 產品的對沖活動	賣出	216,100	\$4,059,972.9553	\$19.0184	\$18.7006

完

註：



UBS AG 是與要約人有關連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

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

這些是有關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進行的交易。交易以人民幣進行。

UBS AG 是最終由 UBS Group AG 擁有的公司。